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Bao Pharmaceuticals Co., Ltd.

上海寶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59)

- (1) 於2026年5月2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結果
- (2) 修訂公司章程及取消監事會
- (3) 重選及委任董事
- (4) 委任第二屆董事會董事長
- (5) 選舉職工代表董事
- 以及
- (6)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茲提述上海寶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4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6年5月26日上午十時正於中國上海市寶山區羅新路28號201會議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於2026年5月2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的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報告；	254,450,110 (99.807407%)	0 (0.000000%)	491,000 (0.192593%)
2.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及2026年財務預算；	254,449,610 (99.807210%)	500 (0.000197%)	491,000 (0.192593%)
3.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2025年董事會工作報告；	254,450,110 (99.807407%)	0 (0.000000%)	491,000 (0.192593%)
4.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2025年監事會工作報告；	254,450,110 (99.807407%)	0 (0.000000%)	491,000 (0.192593%)
5.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254,450,110 (99.807407%)	0 (0.000000%)	491,000 (0.192593%)
6.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2026年董事薪酬的議案；	254,450,110 (99.807407%)	0 (0.000000%)	491,000 (0.192593%)
7.	審議並批准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6年度的核數師，任期自本決議案獲批准當日起直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有關委任的具體事項，包括但不限於2026年度年報及半年報審計費合計不超過人民幣2,850,000元(不含稅)；	254,450,110 (99.807407%)	0 (0.000000%)	491,000 (0.192593%)

普通決議案 (採用累積投票制之決議案)		投票數目(概約%)
8.	有關選舉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之決議案 (共選舉三名董事)	
	(a) 劉彥君博士為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自年度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直至年度股東大會結束並於會上選出新一屆董事會為止；	254,450,110 (99.807407%)
	(b) 王徵女士為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自年度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直至年度股東大會結束並於會上選出新一屆董事會為止；	254,450,110 (99.807407%)
	(c) 李翠女士為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自年度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直至年度股東大會結束並於會上選出新一屆董事會為止；	254,450,110 (99.807407%)
9.	有關選舉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之決議案 (共選舉三名董事)	
	(a) 林佳陵女士為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自年度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直至年度股東大會結束並於會上選出新一屆董事會為止；	253,468,110 (99.422220%)
	(b) 刁雋桓先生為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自年度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直至年度股東大會結束並於會上選出新一屆董事會為止；	254,941,110 (100.000000%)

普通決議案 (採用累積投票制之決議案)		投票數目(概約%)
	(c) Li Chen先生為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自年度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直至年度股東大會結束並於會上選出新一屆董事會為止；	254,941,110 (100.000000%)
10.	有關選舉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決議案(共選舉四名董事)	
	(a) 蔡仲曦先生為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年度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直至年度股東大會結束並於會上選出新一屆董事會為止；	254,450,334 (99.807494%)
	(b) 曾凡一博士為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年度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直至年度股東大會結束並於會上選出新一屆董事會為止；	254,450,035 (99.807377%)
	(c) 鞠佃文博士為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年度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直至年度股東大會結束並於會上選出新一屆董事會為止；	254,450,035 (99.807377%)
	(d) 張森泉先生為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年度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直至年度股東大會結束並於會上選出新一屆董事會為止。	254,450,035 (99.807377%)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棄權
11.	審議及批准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一般性授權之詳情載於通函；	254,449,610 (99.807210%)	500 (0.000197%)	491,000 (0.192593%)
12.	審議及批准回購H股的一般性授權，一般性授權之詳情載於通函；	254,450,110 (99.807407%)	0 (0.000000%)	491,000 (0.192593%)
13.	審議並批准建議取消監事會、修訂公司章程及相關制度的議案。	254,450,110 (99.807407%)	0 (0.000000%)	491,000 (0.192593%)

附註：

- (a) 由於股東週年大會第1項至第7項決議案獲得超過二分之一票數投票贊成，因此上述決議案作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
- (b) 就股東週年大會第8項至第10項決議案而言，本公司已採用累積投票方式進行投票並統計表決結果。候選人所獲得的票數超過賦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投票權的股份總數(累積前)的二分之一者將獲選為董事。
- (c) 由於股東週年大會第11項至第13項決議案獲得三分之二以上票數投票贊成，因此上述決議案作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
- (d)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25,981,465股股份，包括171,654,215股內資股及154,327,250股H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任何持有或存放於由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設立及運營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的庫存股份)，因此並無庫存股份的投票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行使。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合共持有254,941,110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就第1項至第13項決議案投票，佔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並就該等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約78.2072%。
- (e) 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1)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2)概無本公司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該等持有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及(3)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彼等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股東週年大會的召開及舉程序符合中國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 (g) 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律師、兩名股東代表及一名監事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的點票及監票人。
- (h) 全體董事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修訂公司章程及取消監事會

股東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第13項特別決議案以批准通函所載之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因此，修訂後的公司章程自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生效。

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全文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baopharma.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修訂公司章程後，本公司將取消監事會，自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生效。

本公司各監事均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全體監事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謝意。

重選及委任董事

繼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第8至10項普通決議案後，董事會欣然宣佈：

- (1) 劉彥君博士、王徵女士及李翠女士獲重選為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 (2) 林佳陵女士、刁雋桓先生及Li Chen先生獲重選為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及
- (3) 蔡仲曦先生、曾凡一博士、鞠佃文博士及張森泉先生獲重選為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彼等的履歷詳情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的其他資料載於通函。

委任第二屆董事會董事長

本公司進一步宣佈，於緊隨股東週年大會後舉行的第二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上，劉彥君博士獲委任為第二屆董事會董事長，任期自2026年5月26日起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為期三年。

選舉職工代表董事

通過第13項特別決議案後，本公司設立職工代表董事一職。

董事會欣然宣佈，孫玉華先生(「孫先生」)已於2026年5月26日舉行的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上當選第二屆董事會職工代表董事。孫先生為本公司副總經理。

孫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孫玉華先生，44歲，自2020年9月起擔任副總經理，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製造營運、EHS及IT管理。彼亦於2014年4月至2020年11月擔任蘇州康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經理。此後，彼自2022年2月起擔任海南寶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加入本集團前，孫先生於2007年5月至2014年4月先後擔任昆山工研院華科生物高分子材料研究所項目主管及副所長，負責科研項目管理及運作。

孫先生於2004年6月獲得中國鹽城工學院海洋技術（食品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3月獲得中國天津科技大學發酵工程碩士學位。孫先生曾獲多項殊榮，包括於2013年1月獲評為昆山市優秀人才、於2016年7月獲評為蘇州工業園區技術能手、於2016年12月獲評為蘇州工業園區金雞湖雙百人才計劃高技能領軍人才。於2024年4月，彼為我們創新藥物研究團隊的成員，獲認定為上海市寶山區三江英才優秀人才團隊成員。彼現任寶山區羅店鎮總工會第四屆委員會委員，亦為上海市寶山區科技企業聯合會副會長。

孫先生的任期將自職工代表大會之日起至選舉產生新一屆董事會的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時止。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孫先生(i)於過去三年概無在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ii)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概無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股份的任何其他權益；及(iv)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

本公司已與孫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孫先生不會就其獲委任為本公司職工代表董事收取任何薪酬，惟就其於本公司擔任的其他職位所收取的相應薪酬除外。

概無有關選舉孫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段所載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其選舉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執行董事任期屆滿

繼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會換屆後，第一屆董事會任期即已屆滿。因此，第一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譚靖偉先生將自2026年5月26日起退任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以投入更多時間於個人事務。

譚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譚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謝意。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2026年5月26日起，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 (1) 審核委員會：張森泉先生（主席）、刁雋桓先生及鞠佃文博士；
- (2) 提名委員會：蔡仲曦先生（主席）、劉彥君博士及曾凡一博士；
- (3) 薪酬委員會：鞠佃文博士（主席）、王徵女士及張森泉先生；及
- (4) 戰略委員會：劉彥君博士（主席）、李翠女士、林佳陵女士、Li Chen先生及蔡仲曦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寶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彥君

中國上海，2026年5月2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彥君博士、王徵女士及李翠女士；(ii)本公司職工代表董事孫玉華先生；(iii)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林佳陵女士、刁雋桓先生及Li Chen先生；及(iv)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蔡仲曦先生、曾凡一博士、鞠佃文博士及張森泉先生。